

富邦銀行《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修訂通知

由**2019年4月23日**(「生效日」)起，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將對現行之《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作出修訂(過期內容以刪除線標示而新增內容則以底劃線標示)，詳情如下：

條款	修訂內容
第 I 部分 詞彙和解釋	「 儲蓄賬戶 」 具有本條款及細則的 第 III B 部分 所賦予之解釋
第 II 部分 一般條款 (適用於所有賬戶及服務)	9.5 —— 儘管第 II 部分第 9 條內有任何不同之處，富邦均不會向客戶提供與存摺儲蓄賬戶相關的月結單或確認書；客戶須親自攜同存摺到任何富邦分行，更新所有相關交易及紀錄。
第 III 部分 賬戶及服務 B. 儲蓄賬戶之特殊條款	<p>1. 儲蓄賬戶的開立、保持和運作</p> <p>1.2 ——在儲蓄賬戶下，客戶可選擇月結單儲蓄賬戶或存摺儲蓄賬戶。</p> <p>2. 適用於存摺儲蓄賬戶的特殊條款</p> <p>2.1 ——若富邦代表客戶開立存摺儲蓄賬戶，富邦將向客戶提供一本存摺。存摺儲蓄賬戶上的每一筆提存款項均會記錄在存摺上。每當客戶需提存款項或轉賬時可須展示其存摺，不過，本行有絕對權力要求客戶必須先出示存摺，才替其辦理提存款項或轉賬。</p> <p>2.2 ——存摺屬客戶專用，不得轉讓，亦不能作為抵押。</p> <p>2.3 ——若存摺遺失、被盜、被篡改或毀壞，客戶須立即通知富邦。當接到該通知時，富邦可根據下列手續自行決定取消當時存摺儲蓄賬戶，並代表客戶開立全新的存摺儲蓄賬戶：</p> <p>2.31 ——就該存摺相關的丟失、被盜、被篡改或毀壞(如適用)作出滿意調查；及</p> <p>2.32 ——客戶確認並簽署一份保償書，保償富邦免遭由於或有關該存摺遺失而招致的任何損害、損失或索償。</p> <p>2.4 ——富邦向已展示存摺和(富邦可不時規定的，而且表面看起來已由獲授權人簽署的)提款憑單的人支付的任何款項，應被視為富邦已向客戶本人支付該等款項，並免除富邦對客戶或任何其他當事人的一切責任。</p> <p>2.5 ——富邦可以要求展示存摺的人士出示其香港身份證，或其他可被合理接受的證明文件以證明其身份。</p> <p>2.6 ——在每一次交易完成之後和在離開櫃檯前，客戶必須仔細檢查存摺，以確保所作之賬目是否正確無誤，並已將該項交易清楚紀錄。</p> <p>2.7 ——客戶不得對存摺進行任何更改或修訂。</p> <p>3. 終止</p> <p>3.1 ——本行有權按照第 II 部分第 10.1 條條文終止儲蓄賬戶。在此情況下，本行將會結束該儲蓄賬戶及以任何本行認為合適之方式或客戶指定之方式向客戶支付任何結餘。</p> <p>3.2 ——客戶有權於任何時候不須提出原因以書面通知本行或親身到任何分行結束儲蓄賬戶，本行將會結束賬戶及以客戶指示之方法向客戶支付任何結餘。</p>

25.15 衍生權證、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及、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槓桿及反向產品一般風險披露聲明**投資適合性**

投資衍生權證、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槓桿及反向產品可能會涉及重大虧損風險。客戶可能蒙受全部投資虧損。因此，客戶首先應於下單前，研究及了解衍生權證、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槓桿及反向產品之結構，其次應仔細考慮衍生權證、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槓桿及反向產品是否適合其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若客戶向本行發出不可撤銷指示，則彼等須自行承擔有關風險，及並無依賴本行之意見及推薦建議。

25.15.5 槓桿及反向產品**投資風險**

買賣槓桿及反向產品涉及投資風險及並非為所有投資者而設。不保證可取回投資本金。

波動風險

槓桿及反向產品涉及使用槓桿和重新平衡活動，因而其價格可能會比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更波動。

不同於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槓桿及反向產品與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不同，具有不同的特性及風險。

長線持有的風險

槓桿及反向產品並非為持有超過重新平衡活動的間距，一般為一天而設。在每日重新平衡及複合效應下，有關產品超過一天的表現會從幅度或方向上偏離相關指數同期的槓桿或相反表現。在市況波動時有關偏離會更明顯。

隨著一段時間受到每日重新平衡活動、相關指數波動，以及複合效應對每日回報的影響，可能會出現相關指數上升或表現平穩，但槓桿產品卻錄得虧損。同樣地亦有可能會出現相關指數下跌或表現平穩，但反向產品卻錄得虧損。

重新平衡活動的風險

槓桿及反向產品不保證每天都可以重新平衡其投資組合，以實現其投資目標。市場中斷、規管限制或市場異常波動可能會對產品的重新平衡活動造成不利影響。

流通風險

為減低追蹤偏離度，槓桿及反向產品一般會在交易日接近完結時才進行重新平衡活動(相關市場收市前的一段短時間)。頻繁的重新平衡活動可能使有關槓桿及反向產品更受市場波動影響和面對較高的流通風險。

即日投資風險

槓桿及反向產品的槓桿倍數會隨交易日市場走勢而改變，但直至交易日完結都不會重新平衡。因此槓桿及反向產品於交易日內的回報有可能會多於或少於相關指數的槓桿或相反回報。

重整組合的風險

相對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每日重新平衡活動會令槓桿及反向產品的投資交易次數較頻密，因而增加經紀佣金和其他買賣開支。

關聯風險

費用、開支、交易成本及使用衍生工具的成本，可令有關產品的單日表現，與相關指數的單日槓桿/反向表現的關聯度下降。

終止運作風險

如所有證券莊家均辭任，槓桿及反向產品必須終止運作。槓桿及反向產品必須在最後一名證券莊家辭任生效時同時終止運作。

槓桿風險 (僅適用於槓桿產品)

在槓桿效應下，當相關指數變動，或者當相關指數的計價貨幣不同於有關槓桿產品的基準貨幣，而有關貨幣的匯價出現波動時，會令槓桿產品的盈利和虧損倍增。

有別於傳統的回報模式 (僅適用於反向產品)

反向產品旨在提供與相關指數相反的單日回報。如果有關指數長時間上升，或者當相關指數的計價貨幣不同於有關反向產品的基準貨幣，而該計價貨幣的匯價長時間上升時，反向產品可能會損失大部分或所有價值。

反向產品與沽空 (僅適用於反向產品)

投資反向產品並不同於建立短倉。因為涉及重新平衡活動，反向產品的表現可能會偏離短倉表現，特別是當市況波動和走勢經常搖擺不定的時候。

謹請注意，若客戶在生效日或之後繼續使用或保留賬戶及/或服務，則將受上述修訂約束。若客戶未能接納上述修訂，客戶有權於生效日前根據現行《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所列明之有關條款終止賬戶及/或服務。如有任何疑問或欲終止賬戶及/或服務，請親臨本行各分行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富邦銀行綜合客戶服務熱線 2566 8181(選擇語言後按 3)查詢。

*富邦銀行綜合客戶服務熱線之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及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公眾假期除外)。

註：本行保留不時修訂及/或新增任何服務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此修訂通知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